

# 关于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

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六合宁远、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督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或股东代表。

作为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指派葛亮、周伟、田斌、万晓佳、张健、王天阳、华凌昊、兰廷蓬、王越共九人参与辅导,并由葛亮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咨询与整改相结合的原则，采取多种灵活有效的辅导方式，包括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及专题讨论会、案例分析等，具体如下：

### （1）查阅相关资料

中信建投证券下发补充尽职调查清单，重点了解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与规范情况、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情况、业务真实性及开展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拟募资金的投资意向等。通过查阅资料，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加强会计工作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 （2）组织自学

辅导机构向辅导对象提供辅导教材，并指定相关书目，组织辅导对象积极开展自学活动。

### （3）专题讨论

在辅导过程中，针对辅导对象存在的特殊问题，辅导机构安排辅导对象与各中介机构不定期召开专题讨论会，对相关问题进行专题讨论和案例分析，并最终加以解决。

### （4）问题整改

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辅导对象进行详尽的尽职调查，对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安排中介机构协调会进行协商和诊断，研究并督促六合宁远落实整改方案。

#### （5）其他必要的辅导方式

除上述方式外，辅导机构根据六合宁远具体情况，通过其他必要的辅导方式进行辅导。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注册资本验证等方面的合法合规性和有效性，督导辅导对象明晰产权关系，使股权结构及演变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制作辅导培训材料，督促辅导对象相关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发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治观念和诚信意识；

（3）督促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以形成对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全面理解，充分认识到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4) 核查辅导对象按规定妥善处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资产的法律权属问题；

(5) 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辅导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6) 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并实现规范运行；

(7) 核查和督导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8) 依照股份公司会计制度建立健全辅导对象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9) 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投资项目规划。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中信建投证券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具体如下：

1、中信建投证券根据保荐业务工作底稿的相关法规要求，对本辅导期内进一步取得的工作底稿进行了系统性的核查与分析，并就未来的工作安排与公司进行了密切的沟通；

2、中信建投证券会同信永中和、国枫律师按照现有工作进展，进一步细化了IPO申报工作安排和相关规划，并明确了后续待完成的主要工作事项以及时间节点；

3、根据辅导期内的尽职调查情况，中信建投证券就公司所处行业现有竞争格局、公司业务模式的核心竞争力与竞争优势、相关风险因素等与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访谈与讨论；

4、中信建投证券会同信永中和、国枫律师，与公司召开专题讨论会，就本辅导期内尽职调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进行讨论，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共同商讨解决问题的办法，督促公司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会计基础工作，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已具备一套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律师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北京证监局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梳理和修订现有公司治理制度，以进一步完善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随着尽职调查工作的不断深入，辅导小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六合宁远的规范运营进

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做出诊断、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六合宁远合法合规经营。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的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辅导机构指派人员、参与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与本期一致。

#### **（二）主要辅导内容**

辅导人员将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有针对性地进行继续辅导，做好申报材料制作，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完全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签字:

葛亮

葛亮

万晓佳

万晓佳

华凌昊

华凌昊

周伟

周伟

张健

张健

兰廷蓬

兰廷蓬

田斌

田斌

王天阳

王天阳

王越

王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8日

